

七旬女医生耗时28年证清白

“我害怕哪一天，突然就撑不住了。”

9月7日，75岁老人欧利英哆哆嗦嗦，一边拿出法院的无罪判决书，一边向记者诉苦。欧是湖南省东安县人，28年前，身为女医生的欧利英，因投机倒把罪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出狱后，坚称自己无罪的欧，走上了申诉之路。26年后，湖南省永州市中级法院再审判决欧利英无罪。

在此期间，老人失去了赖以生存的工作，精神上也受到很大打击。改判无罪后，欧要求恢复名誉和公职，但再度遭遇一路荆棘——东安县卫生局称，开除欧利英并无过错，因此拒绝欧的要求。欧再次走上申诉之路。

9月7日，东安县卫生局局长蒋鹏飞告诉记者，他已经向上级领导汇报，一定尽快为欧解决恢复公职的问题。

女医生身陷囹圄

欧利英说，她从来没有想过自己会犯罪，会成为“阶级敌人”被投入监狱。

26岁那年，出生于郴州宜章的欧利英嫁到东安。欧具备初中文化水平，这在那个年代，算得上是知识分子了。因此，来到东安后，欧进入该县茶源卫生院工作。

因涉嫌冒充“中央钞票回收小组成员”和高干亲属，以“及时兑换股票，为四化争贡献”的名义到处招摇撞骗，套购英镑、股票，贩卖鸦片等投机倒把活动，欧被政法机关抓捕。

1982年9月19日，当收到东安人民法院（1982）法刑字第74号判决书的时候，欧抱头痛哭：因犯有投机倒把罪和招摇撞骗罪，她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欧利英认为一审判决有误，于是提出上诉。

1982年9月29日，湖南省零陵地区（现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此案后，以（82）零刑终字第120号判决，判决被告人欧利英投机倒把罪和招摇撞骗罪成立，判处有期徒刑3年。

欧利英回忆说，当时整个人都

蒙了，她始终坚信自己没有犯罪。但没有，也不可能有回旋的余地，欧马上被押送至监狱服刑改造。她在监狱里的工作，同样是治病救人，只不过，病人大都是同监狱的“阶级敌人”，偶尔也有“公家人”或其亲属。

精湛的医术以及与“公家人”接触，为欧赢得了机会——她学到了不少法律知识，也更让她坚信自己无罪，也明确了出狱后一定依法申诉的决心。

再审改判无罪

出狱后，凭借着所了解的法律知识，欧利英开始不断申诉。

其间，欧继续翻阅学习了无数的法律书籍，甚至结交了不少法律界人士。其中，湖南宗元律师事务所王新丽律师便是其中之一，她为欧的执著感动不已，在了解欧的具体案情后，主动帮她联系辩护事宜。

两份判决书的疑点不少，但取证过程却非常艰难，有些证据因时代变迁已很难查证，有些证人因搬迁或逝世已经无法寻觅。但，这阻挠不了欧的执著。在律师的帮助下，欧联系了多达25名对此案熟

悉的人士——包括当时卫生院的领导和同事、公社书记、办理此案的政法干警等。

这些调查取证，很快为申诉带来转机。结合我国1979年施行的《刑法》，律师很快为欧撰写了一份申诉状，这一次，欧终于获得了机会。

永州市中院决定，根据欧的申诉进行再审。

在研究1979年《刑法》关于投机倒把罪和招摇撞骗罪的犯罪构成后，法院就欧的涉罪事实展开调查，并进行细致研究。

法院认为，欧利英的确手持英镑，但是向有关部门进行了汇报（备案），而且本人也是受害者，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尚不构成犯罪，因此认为原判决对欧以投机倒把定罪量刑不当，应予纠正；同时，欧利英没有冒充“高干亲属”招摇撞骗，原判决以招摇撞骗对欧定罪量刑，证据不足，应予纠正。

2008年1月28日，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照1979年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十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零六条、第一百八十九条（三）项之规定，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改判欧利英无罪。

恢复名誉和公职再遇阻力

获得法院无罪的判决书后，欧利英说她再次流泪了。

欧以为终于沉冤昭雪，可以顺利地恢复名誉和公职了。但她的主张，很快遭到了其所在的卫生部门的拒绝。

2008年8月25日，针对欧利英要求恢复名誉恢复公职的报告，东安县卫生局经复议认为，欧利英到处招摇撞骗，套购英镑、股票，贩

卖鸦片等进行投机倒把，造成了严重后果。原处分决定认定欧利英犯投机倒把，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县卫生局局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维持原给予欧利英开除公职的处分不变。

一份“原处分决定”，犹如一块巨石砸向水面，让欧利英心中无法平静。

律师从相关部门调取了该处分决定，欧惊讶地发现：该处分决定为1982年8月31日作出，而她被法院一审做出有罪判决的时间，为同年9月19日——也就是说，欧在被认定有罪前，已经被开除公职。

更重要的是，经时任卫生院院长回忆，卫生局在作出开除欧利英的决定前，没有向欧所在的卫生院调查取证，甚至连卫生院院长本人也都“不知道有这么一个开除决定”，更不用说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及向欧利英本人宣布处分决定了。

对此，东安县卫生局认为，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与形势下，行政部门有些工作可能有些欠缺，看到欧利英被抓起来了，可能是几个领导一碰头，找几个职工代表开个会，就决定把欧利英开除了。同时，东安县卫生局向记者出示了开除欧利英公职的法律依据——1982年国务院颁布的《企业职工奖惩条例》。

但欧的律师当即指出，欧的身份并不是企业职工，而是事业单位员工，如此比照《条例》处分员工，显然没有法律依据，属荒唐之举。律师甚至直言，该份“处分决定”，是在一个错误的时间、错误地根据一部法规、用错误的事实依据、通过错误的程序、错误地处分了当事人。

欧利英回忆说，错误并未就此止步：2009年3月17日，东安县人

民政府就欧利英的申诉，做出了“东政复查字【2009】01号”处理意见，维持卫生局2008年8月25日的复议决定，维持县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不予受理的决定。

就这样，在欧利英再审获判无罪的两年半后，她不得不为恢复名誉和公职而继续申诉。

局长承诺尽快处理

一起已经明了的刑事审判和一宗不难辨析的人事处分案件，为何在持续了26年后又纠结两年？

记者采访时，东安县政府一位未透露姓名的领导，一语道破了矛盾的关键：对于她（欧利英）这个事情，要恢复公职和名誉，补发工资、养老保险，进行各种损失赔偿，卫生局负担不起，她这个事最少要40万。

更重要的是，她（欧利英）现在70多岁了，做不了事情了，给她平反会在老百姓中产生连锁反应。不能因为投机倒把罪取消了，就重新恢复欧利英的待遇。因此，东安县卫生局还是“建议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欧的家人很痛苦，他们认为，此时老人应该在家里安享晚年，他们害怕老人哪天突然倒下离去。而“百姓连锁反应”的说法，更让人寒心：如果的确还有冤假错案，政府难道没有勇气来纠正错误？难道因为连锁反应就拒之门外？

9月7日，记者采访了东安县卫生局局长蒋鹏飞。蒋诚恳地告诉记者，他们对欧利英的申诉非常重视，局务会已经多次就该问题进行讨论，现在已经将处理意见汇报到上级领导处，一定尽快为她解决恢复公职的问题。

欧利英则表示，她始终坚信法律的力量。据《民主与法制时报》

“80后”情侣办养猪场替父还债

父亲去世时，留下了700多万元债务和一个濒临倒闭的猪场。一对“80后”大学生情侣的创业之路由此开始。一个浙江上虞小伙和一个永康姑娘，这对“80后”的恋人“猪倌”用青春演绎了一曲创业赞歌！目前，他俩已打拼出一个占地150亩、年销售生猪1.9万头的现代化大型猪场。

父亲留下700多万债务

2004年10月3日，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联江村阮张峰父亲阮德祥患肝癌晚期离去。家庭顶梁柱忽然倒塌，年仅23岁的独子阮张峰从父亲手中接手了猪场。

还没从悲伤中缓过神来，各路债主开始找上门来。一天晚上，阮张峰开始盘点父亲债务。他从父亲抽屉里找出厚厚的一叠借条。每张借条，数字多的两三万元，少的一二千元，渐渐地，阮张峰的额头冒出冷汗，拿着借据的手微微颤抖，个人的借条一共有72张，金额204.75万元。加上父亲在世时为扩建猪场向银行贷款的500多万元，共负债700多万元。

这个猪场是阮德祥从1994年开始一手搞起来的。当达到500头家猪规模时，阮德祥没有满足，从30头母猪开始发展到了存栏6000头猪。2003年前后，正是阮德祥发展养猪规模最迅猛的时候，市场上猪肉价格开始一路走低，只有选择负债经营。“我是家中的独子，这些债务只能由我来承担，没有退路。”父亲走的时候，阮张峰23岁，大学毕业两年。

喊女友来做“猪倌”

阮张峰就读于金华生物工程



阮张峰和女友办养猪场

学院，学的是畜牧专业，同班同学中有一个女孩叫周美君，金华永康人，两个年轻人之间早已有了爱慕之情。

危难时刻，阮张峰想到了周美君，她办事有主见，若能来帮忙，最好不过。

大学毕业后，周美君改行当起了幼儿教师，接到阮张峰的求助电话，周美君放弃了优越的工作，赶来当一名“女猪倌”。

2004年5月8日，一个年轻漂亮的姑娘走进了上虞道墟镇联江村阮家。周美君的到来，给阮家增添了生机，这一年，她只有21岁。

周美君来到阮张峰家，虽然她早有心理准备，但面临的困难确实令人吃惊，甚至超过了她的想象。100亩租用土地的猪场扩建工程停工，存栏的几千头猪等着进料，这么多的债务更让她揪心。

亲戚朋友看到阮家顶梁柱倒了，眼下顶着的是个未经世事的毛头小伙，担心自己的借款会付诸东流，于是，握着借据找上门来。几个亲戚为了早日拿回借款，聚在一起拼命做阮张峰母亲的工作，试图从

从未打开过，周美君急忙拉开抽屉，打开红包一看，天哪！里面正好是2000元钱，母亲给的私房钱真的解了女儿的燃眉之急。

猪场经营稍有稳定后，阮张峰“小两口”便拿着父亲留下的借条，一户一户登门拜访。阮张峰与周美君在每张借条上签上他俩的名字，阮张峰拍着胸脯向亲戚邻居们承诺：“借款最迟在两年内归还，利息一分不少！”

在猪棚住7天7夜抗瘟疫

正当阮张峰与周美君甩开膀子大干的时候，一场大范围的猪瘟疫情凶猛袭来。

2004年12月初生猪高热病流行，阮张峰和周美君毕竟是新手，面对如此凶狠的瘟疫猝不及防。每天一大早，周美君总能看到猪棚里又死了数头猪，有时一天卖出的猪还没有死掉的多，“小两口”痛心疾首。看着从猪棚里拉出的一车车死猪，有人预言：这次阮张峰垮定了！

2004年12月16日，“小两口”来到杭州市农科院畜牧研究所，求助于农科院专家。几经周折，他们终于见到了热心的王教授。王教授看到两名刚从大学校门跨出的年轻人竟撑起了一片如此规模的猪场，露出敬佩的神色，他当即答应到阮张峰的猪棚看看。

与浙江省农科院联姻后，在王教授的悉心指导下，“小两口”联手猪场聘用的3个兽医，对生猪不同生长阶段的抗病能力进行记录，实行跟踪管理，连续7天7夜，阮张峰与周美君蹲在又臭又脏的猪棚里，对猪的血清抗体进行检测，有针对性地使用防疫疫苗，生猪成活率明显提高。

2005年3月，“小两口”走出了生猪高热病的阴影……到年底，阮张峰与周美君还清了个人的所欠借款，猪场起死回生，72张借条

成了辛苦的有力见证。

年轻“猪倌”的梦想

阮张峰一直在思考父亲养猪的“软肋”，父亲对猪场倾注了大量的心血，乃至整个生命，但为何未见起色？他把眼睛瞄向了员工的管理。场内有20多个饲养员，猪吃得好不好得看饲养员的心情，有时给猪少喂一餐，猪也不会“告状”。2006年初，阮张峰召集猪场全体员工开会，宣布猪场实施承包责任制，体现绩效挂钩，多劳多得，端掉了父亲在世时猪场管理的“大锅饭”。

起初，“小两口”的改革方案遭遇了亲戚的反对。当年一道与父亲创办猪场的几位长辈也责问阮张峰，但阮张峰“小两口”一直坚持自己的做法。

改革后的效益慢慢呈现，猪场内干净干燥，猪也喂得白白胖胖。“小两口”也不用三天两头往猪舍跑。

2006年年底，猪肉价格一路上扬，阮张峰与周美君苦尽甜来，猪场更名为“上虞市祥盛农业有限公司”。这年公司出售商品猪1.7万头，盈利400万元，“小两口”还清了银行贷款，公司被评为“绍兴市十佳农业龙头企业”。

2007年8月，阮张峰与周美君在道墟举行了结婚仪式。小两口在父亲的遗像前上了一炷香，双双跪下。阮张峰对着父亲的遗像百感交集地说：“爸，我和美君把猪场拼下来了，我们会继续打拼下去的！”

如今小两口投资450万元，建设了为猪场发展配套的污水处理工程和沼气综合利用工程，使猪场的能源、资源、生态三者达到平衡，而阮张峰的“祥盛牌”猪肉备受市场的青睐。2009年3月，祥盛公司一跃成为浙江省农业龙头企业、省畜牧示范企业、省无公害绿色农产品基地。据《绍兴晚报》